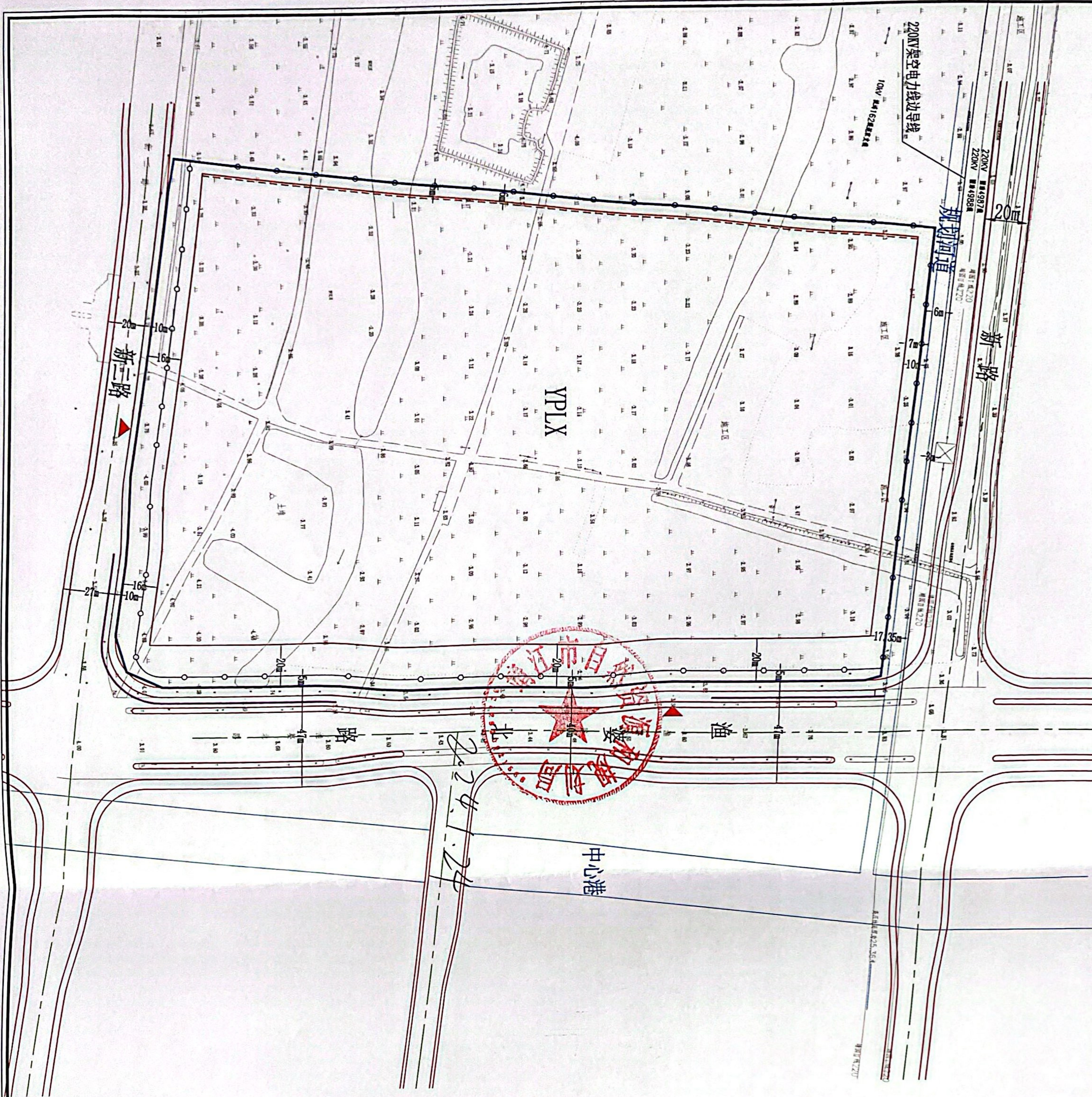


靖江市人民政府城北园区渔婆北路西侧地块规划控制图则



地块位置示意图		1:2000		图号		YPLX	
				01			

地块编号	地块面积 (m ²)	用地性质	容积率	建筑密度 (%)	绿地率 (%)	建筑限高 (米)
YPLX	81975	100102 (二类工业用地)	≥1.2	≥40 ≤60	≥5 ≤13	—

图例	
	地块编号
	低层建筑最小离界距离控制线
	多层建筑最小离界距离控制线
	道路
	后退距离
	主要出入口位置
	机动车禁开口路段

停车位置最低控制要求	
类别	小汽车
工业厂房	30辆/万平方米 建筑面积
	0.5辆/职工

地块控制图则说明:

1. 土地使用性质: 二类工业用地;
2. 用地面积: 81975平方米;
3. 容积率: 不小于1.2;
4. 建筑密度: 不小于40%, 不大于60%;
5. 建筑层数: 低层 (除特殊工艺外, 不得建设单层厂房)、多层; 建筑的体量、高度、布局、风格均应与周边环境相协调;
6. 绿地率: 不小于5%, 不大于13%;
7. 出入口: 朝向新二路、渔婆北路;
8. 配套设施: 厕所、配电等配套设施结合车间、办公等一并考虑, 如单独设置, 不得超出建筑控制线; 门卫可毗连围墙建设, 但不突出围墙线; 办公生活用房的用地面积不大于总用地的7%; 垃圾分类收集房按城管部门相关规定执行;
9. 建筑退让: 见图;
10. 建筑退让: 见图;
11. 建筑后退: 建筑后退规划河道6米河道蓝线10米建设; 建筑后退渔婆北路40米 (展宽段47米) 道路红线20米建设; 建筑后退新二路20米 (展宽段27米) 道路红线16米建设; 如临路建围墙, 透空围墙后退新二路20米 (展宽段27米) 道路红线10米、后退渔婆北路40米 (展宽段47米) 道路红线5米建设, 围墙退让部分作绿化和市政管线通道;
12. 场地内管线包括: 给水、雨水、污水、电力、信息、燃气、路灯、安全等, 各类管线应全部埋地; 13. 规划实施时应注意节能、节水、节地、节材等低碳生态的要求, 办公生活用房按照绿色建筑标准要求进行设计建造; 海绵城市要求: 装配式建筑、绿色建筑按住建部门相关规定执行;
14. 未尽事宜按《江苏省城市规划设计技术规定 (2011年版)》、《建筑设计防火规范 (GB50016-2014) (2018年版)》和《靖江市城乡规划管理规定 (靖规[2018]23号)》及有关规定执行;
15. 本图则有效期为12个月。超过有效期出土地使用权的, 应当在出让前重新报我局核定。